# 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,亦不进行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,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●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, 主要原因为: 留存未分配利润 以保障公司平稳健康运行,保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稳步推进。
  - 一、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 2022 年 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-57,385,619.31元。

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: 不进行现金 股利分配,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投资需要,不进 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,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讲行现金股利分配,具体原因说明如下:

## (一)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今年春节假期,国内旅游市场呈现爆发性增长态势,出游意愿、 消费预期、产业景气等一切与旅游有关的指标,全部正向回调,多家 权威机构预测,国内旅游市场将在今年实现全面恢复。政策导向,以 内循环为主的双循环发展格局正在加速构建,中央印发了《扩大内需 战略规划纲要(2022-2035年)》,对"扩大文化和旅游消费"做 出明确部署,国家发改委制定了《"十四五"扩大内需战略实施方案》, 对"着力培育文化消费、促进旅游消费提质扩容"做出专门安排。3 月文旅部、发改委联合印发了《东北地区旅游业发展规划》,进一步 明晰了东北地区世界级冰雪旅游度假地、全国绿色旅游发展引领地、 边境旅游改革创新样板地、跨区域旅游一体化发展实践地的最新定 位。当前白山一长白山一体化协同发展深入推进,"两山"理念试验 区加速创建, "一山两江"品牌打造初具影响, 为公司整合区域旅游 资源扩展了新的发展空间。公司将积极抢抓促进旅游消费提质扩容战 略机遇期,推进四季旅游均衡发展。

## (二)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依托长白山独特的自然风光应运而生, 是吉林省旅游板块首家上市公司,秉承"服务旅游者,敬业全社会" 的企业宗旨,以保护第一,不断做优、做强、做大长白山旅游产业为 己任。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涵盖旅游客运、旅行社经营、酒店管理、温 泉水开发、景区管理等五大板块,其中旅游客运为公司主营业务,贡 献主要收入及利润。

公司坚定落实"一化四输出"战略,在持续巩固交通、酒店、温泉、旅行社四大板块基础上,深化整合长白山周边景区、酒店资源,与托管景区建立了深厚的互信基础和互利共赢合作模式,完善了一整套外派管理机制、管理服务标准,同时还培养锻炼了一批经营管理人才,开发了一批新产品,拓展丰富了线上营销模式,为未来一个时期公司全产业链运营奠定了良好基础。2022 年冬奥会进入中国使全国参与冰雪活动的热情空前高涨,冰雪旅游进入了快速增长的黄金时代。长白山位于世界公认的"冰雪黄金纬度带",拥有世界项级的粉雪资源,雪期长达6个月,雪质、雪量和雪期都处于世界顶级水平,冰雪旅游仍有较大发展潜力和市场空间。

## (三) 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公司 2022 年 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-57,385,619.31元。公司今年计划投 资近 6000万元用于更新部分车辆;行业正在加快回归,公司需要充 足的现金储备以确保公司的正常经营及进一步发展。

## (四)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

为延续提高公司风险应对能力,保障公司平稳健康运行,保证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稳步推进,公司拟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亦不进行资

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#### 三、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

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、所处成长期的发展阶段和未来发展规划,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的营运资金,同时,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也能相应减少公司对外借款,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,从而降低资产负债率财务成本,保障公司的持续、稳定发展,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,也有利于长期回报投资者。

#### 四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19 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,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,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:公司制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规划与实际资金需求、长远发展战略及股东合理回报等各种因素,拟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,将留存未分配利润用于后续经营与投资。符合公司发展战略,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。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三) 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: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,且充分

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。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五、其他

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 2022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,具体内容详见《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及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0)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白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